

京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第十届监事会第四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1. 京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十届监事会第四次临时会议通知于 2022 年 10 月 24 日以微信电子文件的方式发出。

2. 会议于 2022 年 10 月 27 日 13:00 在公司会议室以腾讯视频会议及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。

3. 会议应到监事 3 名，实到监事 3 名。

4. 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阎涛先生主持。

5.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京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了《京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》

表决结果：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公司监事会对《京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》进行了认真严格的审核，出具了如下书面审核意见：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《京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》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10 月 28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披露的《京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116）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经与会监事签字的监事会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京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二〇二二年十月二十七日